

32275



影愛

(香港) 岑凱倫

中華文化出版公司

爱 影

(香港) 岑凯伦

中外文化出版公司

爱 影

(香港) 岑凯伦

中外文化出版公司出版发行

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

海丰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1/32开 9.5印张 190千字 1989年12月第一版

1989年12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~60000册

ISBN 7-80042-092-2/I·75 定价：3.80元

《爱影》内容简介

倩若是个俏丽柔顺的女孩，受过高等教育且注重实际。不知怎样就嫁给了著名的青年医生范维治，不知怎样地就对一个陌生男孩一见钟情，陷入了柏拉图式的婚外恋情中——姐姐、富家少妇。

乐若容貌美丽，性格孤僻。她品味高，很难得喜欢什么男孩子。她终于骇骨地迷恋上一个青年学者，这个男孩却不爱她，只疯狂地爱着已婚的倩若——妹妹，大学预科学生。

哲之高大英俊。他稟性聪明，正准备赴美国深造，他遇上家境衰落的困难，自己的姐妹又陷在情感的泥淖中不能自拔，自己最要好的朋友正迸发出一段不可理喻的畸恋，他欲行又罢——哥哥，大学毕业生。

达之生性好动且敏捷过人，在家中被受宠爱。他自以为合新潮，懂浪漫，玩世不恭，爱上了一个玩弄感情的新潮少女，闻下一场大祸——弟弟，美专学生，杀人犯。

这一家四兄弟姊妹的心中，都有“爱”的影子，都自认为在追求“爱”却不认识爱情。于是，他们演出了一场迷惘炽烈的“爱情剧”。

室内一片死寂，沉闷的空气令人窒息。入夜了，这间很精致的寝室里却只有一盏五支烛光的灯亮着，昏暗的光辉，无力地照着那深垂的墨绿色天鹅绒窗帘，反映出一片惨淡，使倩若的脸色更加苍白。

她斜斜地靠在床上，朦胧的眼光凝注在那张放大的结婚照片上——那是习惯性，也是很自然的，照片正对着她，她不看照片又看什么？她没有选择的余地！可是，她不是在看照片，不是在看照片上的人，她的视线，透过了照片，探向未知的远方。未知的远方有些什么？她不知道，似乎一片模糊，可是，她心里有一种强烈得像在燃烧着的感觉，那里，那未知的远方，有她所要的，所向往的，所希望的！

她轻轻叹息了一声，显得是多么无奈，含着多少幽怨！她的眼睛已失去了神采，嘴角不再俏丽，有股说不出的，令人心痛的幽怨。年轻的倩若，二十五岁正值黄金年华的倩若，看来有点像垂暮的老妇。

她不是不快乐，只是——不真正的快乐！范维治，她那大名鼎鼎的医生丈夫，除了病人，诊所，医院之外，似乎忘了还有个家，有个太太。他在家的时间不多，总是挂着一张

冷漠的脸，没有笑容、没有声音，躲在他独占的书房中，没有人知道他在做什么。看书？实验？谁知道！但是，倩若也没有想知道的意思，她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医生都是这样，至少，有一点，不会所有的医生都那么怪！

是的，维治很怪，他行动怪，癖性也怪，有时说的话也是那么怪。似乎，他的怪也只有倩若能忍受，因为倩若是那么一个沉默的、文静的，无论什么事情都不深究的女孩；她淡漠得似乎世界上任何事都与她无关。维治对她的态度很满意，难得有这样一个女孩。是吧？这也许就是他娶她的原因。

四道精致的、冰冷的墙壁围住了她的无奈，在这里，她没有梦，没有幻想，没有感情，甚至没有知觉。她不需要这些，作一个冷漠的著名医生太太，只要有一纸大学文凭，只要出身良好家庭，只要外表顺眼——可是，这正常吗？正常的夫妻是这样的吗？

人人都知道不正常，倩若却不知道，她什么经验都没有。婚前，她没交过男朋友，认识了维治，就匆匆结婚，没考虑过夫妻之道，更没有人告诉过她。结婚，对她来说，就像她走向台前领取毕业文凭一样，就是这么简单的一回事儿。

突然，她听见一种奇异的声音：好像——狗或猫的爪子在抓门，她立刻警觉，收回停驻在照片上的眼光，心中却生出一股怯意，背心上觉觉凉凉的。

她没有养狗，也没有养猫，会是什么呢？维治还没回来，女佣在隔得远远的下房里，会是——她把身子缩成一团，紧紧地拥住一条棉被，过度紧张的神经，使她的眼睛睁得圆圆大大的。过了一阵，似乎不再有那种抓门的声音了，她轻轻摇摇头，是自己神经过敏吧！哪里有什么声音呢？她放松情绪

倒在床上，暗笑自己，二十世纪的今日，还在怕鬼？

渐渐地，她有了睡意，合上了沉重的眼皮，那些恐惧，那些幽怨，那些无奈，仿佛离开了她的身躯，浮游在空中。她不再感到精神上有负担，全身都觉得轻松了。紧接着，又引起了一阵下意识的惊惧，全身的汗毛都竖立了起来，她立刻清醒过来了。

旁边有人！她直觉地告诉自己，是谁呢？这样无声无息的进来？是——与刚才那阵抓门的声音有关，她紧紧抓住棉被，连大气都不敢出，种种可怕的念头闪现在脑中，她想要大声叫，又觉得叫不出声，她——

“嗒”的一声，卧室中灯光大明，耀眼的光亮，使倩若睁不开眼睛。一只冷冷的手放在她裸露在被子外面的臂上，这突如其来的刺激，使她情不自禁的惊叫了一声。睁开眼睛，她看到一张木然，冷漠的脸，墨绿色天鹅绒窗帘上反射的光，使那张脸泛着青色。

“你——你——”她几乎瘫痪在床上。“维治——”

维治绷紧的嘴唇牵动了一下，露出一个十分古怪的笑容——如果这种表情算笑容的话。

“给你！”他简短地说。

然后，他把手中的一个长盒子塞到她手里。刚才那阵恐惧似乎还没过去，她呆呆地，望着维治的脸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，好像站在床前的是个完全陌生的人。

“刚才——是你吗？”她呐呐的说：“那抓门声——”

维治皱皱眉，一声不响地转身离开了。倩若的话，似乎惹恼了他，但是，倩若没说错呀！

她怔怔地望着维治离去的背影，摇摇头，总是这样的，

他是个难以捉摸的人！慢慢地解开手边的长盒子，打开来，她呆住了！

一个全身黑色打扮的女巫洋娃娃，那阴险的眼神，尖尖的鼻子，恶毒的嘴，还有那纠结着的长发，都是那样令人厌恶。她扔开了女巫，感到困惑：维治，为什么送这样一个丑恶的女巫给她？没有人送礼物专挑选使人讨厌的东西，偏偏维治一而再，再而三地这样做。莫非——他是故意的？但是，没有理由这样恶作剧呀？何况，他不是个恶作剧的人！

或者，店员拿错了？他本来是要买个漂亮的洋娃娃——这可能性太小了，维治送这些古怪东西已不是第一次！

倩若支掌着站起来，打开五斗柜最底下的一个抽屉，里面有一只丑恶的黑蝙蝠；一只软塑胶做的巨型毒蜘蛛，正随着抽屉的开动，轻轻颤抖着；一条几乎可以乱真的大花蛇；一个面目狰狞的鬼头面具——她摇摇头，顺手把那黑色的女巫扔进去，圣经上说的“物以类聚”，这些令人憎恶的东西，该是同类吧！

但是，维治——她觉得一阵恶心，维治绝不是它们的同类，他却喜欢买来，或者，他的心理有些不正常？

想到这儿，倩若情不自禁地笑了，如果说一位名医不正常，别人会以为你才不正常。她关上抽屉，站起来，决定到书房去看看维治。

走出卧室门，进入一阵凉凉的冷空气里。黑暗中，她机伶伶地打了个寒噤，似乎有些什么不对劲——这个属于她自己的家，她竟觉得那么陌生，那么冷清，那么神秘——她说不出是怎样的神秘，似乎，这屋子里，藏着许多她无法了解的东西，好像觉得——她不是属于这里的！

她振作了一下，摔开那些奇异的思绪。她怎会这样胡思乱想？不是太可笑了吗？这是她的家呀！穿过大厅，她笔直走向维治的书房，这个她从没踏进过的房间。

门紧紧的关着，里面静悄悄的。她在门口犹豫着，是敲门还是不敲门？她只是想看看维治在做什么，并不想打扰他，如果敲门惊动了他，反而不好。是吧！她轻轻地扭动门柄，门开了，她却什么都看不见，书房里，黑漆漆的！

她听见自己急促的呼吸和心跳，她想叫维治，但是，维治没在书桌前，他——忽然，她看见贴墙站着的一个人影，那身形和高度无疑的就是维治，可是，他为什么要站在墙角？

“维治！”倩若边喊边开了电灯。

维治没有答应她，她吃了一惊。在灯光下，她看清了维治面对着墙壁——不，是紧贴着墙壁，那姿势十分古怪，就像挂在那儿一样。“维治，你在做什么？”倩若的声音有些颤抖。

维治慢慢地转过来，他的脸色苍白，显得很疲乏，好像刚完成一项大手术，又像整晚没睡觉一样。他淡淡地看了倩若一眼，没有意料中的恼怒和不满。

“我在想一个重要的问题，你有事吗？”他说。

倩若压抑住满腹疑云，和那几乎冲口而出的话。那副模样只是想一个重要的问题，似乎——可是，问又有什么用呢？维治不是说在想重要的问题吗？

“我来告诉你，我不喜欢那个女巫！”她说。

“女巫？什么女巫？”他皱起眉头，像认为倩若是在无理取闹，觉得不满似的。“哦——好吧！我只是——以为你会喜欢！”

以为她会喜欢？倩若暗暗摇摇头，把她当成什么呢？
那一个女孩或太太，会喜欢一个丑恶的女巫？

“没有事了！”她深深吸一口气，转身离开。

不管再说什么都没用，他是那么主观，他总是“以为”别人这样，“以为”别人那样，从来不设身处地的替别人想想，或者——这就是所谓男人吧！

刚走两步，她听见背后重重的关门声，她叹了一口气，维治，总是把她关在门外，那一扇门，使他们隔得那么远，那么远，远得一辈子无法走进对方的里面！

这是令人感到遗憾的，一种精神刑罚，可是，倩若必须在这种情形下继续生活下去！这绝不能怪她选择不当，因为，当初她没有选择的余地啊！

*

*

*

倩若醒来的时候，维治早已不在身边，又是一个漫长无聊的日子等着她！

她从床上起来，随手披了件晨褛，然后，把深垂的窗帘一一拉开，阳光，像群顽皮的孩子，一涌而入，整个寝室，立刻充满了生气，倩若也沾染上一片掩抑不住的喜悦——可怜的喜悦，只是为了美好的阳光。

匆匆梳洗好以后，她走出寝室，才不过十点钟。怎样打发今天呢？她不想辜负冬日难得的可爱阳光，她想出去走走，可是往哪儿走好呢？而且连找个伴儿都那么困难！无端的她又烦恼起来，佣人送上来丰富的早餐，她却觉得一点胃口也没有。

桌上有一份维治留下来的报纸，她随手翻看着。近来报纸越来越无聊，第一版是最热门的越战新闻，第三版是触目惊心的社会新闻，无聊的电影明星花边新闻充满了影剧版，五花八门的商业广告填满了其他各版，剩下来可看的只有那么一点点。今天早晨，倩若对可看的那“一点点”也一点兴趣都没有了，只懒散地靠在椅子上，然后，她听见一连串急促的脚步声！

是妈！倩若知道，除了妈，还有谁会走得那么急？脚步那么重？果然，妈微微发胖的身体已晃到眼前。

“妈，那么早，有事吗？”倩若摔开那份懒散，坐正了。

“事倒没有，心里老惦着你，就来看看！”妈笑着说。妈虽然已是四十七岁的女人，看来还是像当年一样，主要的原因是皮肤又白又嫩。

“太阳那么好，我想出去走走，您来了正好可以陪我！”倩若兴致很高。“妈，我们找个地方逛逛！好不好？”

静容（倩若的妈）带着歉意摇摇头，无可奈何地拍拍女儿的肩，说道：

“老头子这两天心情不好，又在乱发脾气，我得赶回去，免得——”

“爸爸心情又不好？”倩若皱起眉头，打断了妈妈的话。“真是——唉！”

“老头子一发脾气，倒霉的是我和哲之！”静容摇摇头，也跟着女儿叹气。“我还无所谓，哲之——”

“哲之怎样？我劝过他好多次别跟爸顶嘴！”倩若追问。哲之是她二十岁的大弟，刚自台大物理系毕业，正在受预备军官训练。

“哲之的脾气倔强得像牛一样，看不顺眼的，即使是老子，他也要说，”静容再摇摇头。“父子两个现在好像仇人，成了死对头！”

“那哲之就不对了，无论怎样，爸爸总是爸爸，作儿子的总不能把爸爸当仇人呀！”倩若说。“再怎么说，爸抚养了我们二十几年——”

“这也——不能完全怪哲之不是！”静容迟疑着说，听她口吻，似乎有什么隐衷。

“这样吧！我跟您回家一趟，反正我成天闲着，无聊死了！”倩若说。

静容深深地注视着女儿，眼中带着怜悯的神色，倩若心中一颤，难道妈妈已经知道她苦闷的原因？

“维治——还是那样吗？”静容用低沉的声音问。

“他永远是那样！”倩若低下头，不敢再看妈妈。“好在我喜欢清静，这么长时间，也习惯了！”

“习惯就好了！”静容黯然地说。

倩若对眼前的气氛忽然觉得有些无法忍受，她匆匆站起来往寝室走去，一边说：

“我去换件衣服就跟您回去！”

静容目送着女儿苗条、飘逸的身影消失在门里面，心中有股说不出的滋味。当初倩若的婚事，她就觉得有些不理想，倩若个性太沉静，该嫁个活泼些的人；可是维治比倩若更冷，更静，是个医生！静容并不是不喜欢医生，只是——对倩若不适合。如果不是倩若的父亲肇川突然从宦海的高峰摔下来，如果不是这个家需要有经济实力的人助一臂之力，如果不是维治当时表现得那么诚恳，她是绝不答应倩若嫁给他的。可

是，倩若究竟嫁给维治了，虽然婚事是倩若自己向静容提出来的，静容总觉得如果女儿不幸福，作妈妈的应该负大部份的责任。

倩若从房里出来，她穿了一套米色的冬装，外面套了件咖啡色的大衣，皮包和皮鞋是一式的咖啡色纹皮，这样的衣著，不是普通人穿得起的；如果倩若精神上不快乐，至少，在物质方面她是应该满足的。

她们都没说话，像有默契似的一起走出去。外面相当冷，走到街上，倩若随手招来一部计程车。

“倩若，虽然维治钱赚得多，你也得节省些，别出门就叫计程车，多浪费！”静容说。

倩若心中一震，多么陌生的话，竟从妈妈的口里说出来！她长了二十五岁，几乎没听妈妈说过类似的话。从前爸爸一直在宦海得意，虽不怎么有钱却拥有权势，出入有公家的汽车和工友，妈妈系出名门，一向养尊处优，怎么今天竟为计程车这几个钱而锱铢必较？

倩若偷看妈妈一眼，妈妈的神色显得疲乏苍老，如果不仔细看，是不容易觉察出来的。倩若心中涌上一阵难过的情绪，妈妈毕竟四十七岁了，自从爸爸退休以后，全家的担子都落在她一个人身上，她要应付老的又得应付小的，虽然大部份的家用有倩若支持，也够她张罗的了，再加上这是个要“面子”的社会，跨了台也得撑场面，不精打细算怎么行呢！

“妈，这个拿着！”倩若从皮包里拿出三千块钱，这是她的零用，维治在金钱方面是非常慷慨的。

“不，你自己留着用，我这儿还有，月初你拿来的家用还没用完——”静容难堪地推开女儿手上的钱，从女儿那儿

支取得愈多，她就愈觉得内疚。

“妈，跟我还客气什么？”说着倩若把钱塞进妈妈的皮包。“这是维治给我的零用，反正我花不了，你拿去总可以派点用场，是吗？”倩若勉强挤出了个笑容。

“唉！用你的太多，叫我怎么能够安心？”静容叹息着说。

“你忘了吗？我是你的女儿呀！你抚养了我二十几年，现在该是我报答你们的时候了！”倩若故意表现出一派轻松的神态。

但是，空气轻松不起来。有一股无形的压力，围绕在她们四周，一直持续到回到静容的家里。

开门的是倩若最小的弟弟达之。十九岁的达之聪颖过人，可是没把聪明用在正途上，考不上好大学，在艺专的美术系里混，画没学好，身上的打扮却充满着一股邪气的艺术味。

“倩若回来了！”达之朝里面大叫。

“什么倩若，倩若的，姐姐都不会叫一声！”母亲带着笑容的责备达之，这个聪明伶俐的小儿子，她有七分怜爱三分担忧，聪明过度的人，往往是令人担忧的！

“倩若就是姐姐，姐姐就是倩若，有什么分别？名字只是人的符号而已，何必斤斤计较？”达之伸了下舌头。

“你呀！就靠一张嘴！”说着静容跟在倩若后面走进屋去。

这是一幢相当大，布置得却不怎么考究的房子，肇川虽然退休了，公家房子还可以继续住下去。

客厅里，倩若的二妹乐若坐在沙发上看书，课本，笔记堆得满地都是，长长的头发，遮住了半边脸，她似乎没注意进来的人。乐若和倩若有相同的清秀的外表，两姐妹很像，

只是，乐若眉宇间多了一股倔强和好胜的神采！

“乐若？”倩若叫了声。对这年龄比她小了五岁的妹妹，她有一份偏爱。

“姐，你回来了！”乐若抬起头，把遮住脸的那把长发掠到耳后。“客厅给我弄得好乱，对不起！”

“乐若就是名士派作风！”静容笑着对小女儿说。乐若看妈妈一眼，刚才对姐姐的笑容立刻消失，神情变得冷冷的，淡淡的。

“早知道你在家就找你陪我出去逛了！”倩若说：“爸呢？不在吗？”

“爸在房里，”乐若说：“叫我陪你逛？你这个大闲人可知道，明天我要大考？”

“是吗？”倩若无可奈何地耸耸肩。“所以我陪妈妈回来！”

乐若把散在地上的课本，笔记一一收好，然后说：

“我去叫爸，他刚对达之发了顿脾气，告诉他姐姐回来了；他大概就会消气的！”

乐若走进去。倩若和静容对看一眼，似乎是第一次，她觉得对妈妈那样了解。

“哲之呢？”倩若问，这个出类拔萃，各方面都优秀的大弟，总得不到父亲的谅解，或者，有天才的人总是比较怪一点。

“在海军服预备军官役，得下午下了班才能回来！”静容说。

倩若坐在刚才乐若坐的位子上，不经意地流览着四周的陈设，这个大而不很考究的家，和她的家简直不能比，可是，

对这儿，她有无比的依恋，并不是因为这是她长大的地方，而是——这儿多了些什么，那似乎是温暖，亲情，或是什么别的，在这儿她感到自在而舒适！

“大丫头回来了，让我看看，倩若！”一个宏亮的声音打断了她的玄想。

“爸——”她叫了一声。立刻，她觉得不知道如何往下说好。没见面才多久？半个月？十天？怎么爸就显得这么苍老？

“倩若一回来，我气就消了，倩若从小就是我的‘出气筒’！”肇川笑着坐在倩若对面，上下打量着她。

“爸——看我有什么改变吗？”倩若勉强压抑着不安的情绪，不自然地说。

“改变？”肇川中气十足。“改变倒是没有，就是好像——又瘦了一点，怎么回事？范维治欺负你了？”

“维治怎么会欺负她？又不是小孩！”静容在一边说。

“那怎么会瘦？吃得好，睡得好，应该变胖才是！”肇川瞪了静容一眼，他不喜欢静容打岔。本来明明是对的事情，经过静容一说，就会变错。

“恐怕爸看错了，我没有瘦！”倩若一向知道肇川的毛病，连忙接腔说。

“没有瘦就好，维治还好吧！”肇川不去深究。“我说你们应该有个孩子，也热闹些！”

倩若犹豫了一下，像不便启齿的样子，她看看妈妈又看看站在一边的乐若和达之。

“哦！达之，快去给姐姐倒杯水！”静容忽然说。

倩若感激地看静容一眼，静容突然显得像被发现了秘密

似的不自在，她掩饰着说：

“倩若回来，我去多弄一点菜——”

“不必，妈妈，”倩若制止说。“我本来是想回来请大家出去吃一顿，今天天气好，大家又都在家——”

“哲之在上班！”达之快口。

“哼！”肇川重重地哼了一声，提起这个儿子，他就一肚子气。

“不要紧，下次再请他！”倩若偷看一眼生气得像小孩子样的爸爸。“快点换衣服，好吗？”

达之欢呼着往房里跑，肇川也站起来，乐若等他们都走开了，低声说：

“姐，我不想走！”

“去吧！花不了多少时间，别那么不合群！”倩若说。

“我——”乐若落寞地摇摇头。“我不喜欢跟他们一起！”

“他们？谁？”倩若用惊异的口吻说。“他们是你的亲人啊！”

乐若不说话，只倔强地闭着嘴，整个小脸绷得紧紧的。倩若叹了口气，说：

“别这样，乖一次，看我的面子！”

乐若犹豫一下，终于慢慢地走回房去。她总觉得家里面每一个人都对她不好，对她不关心，没有爱，只有姐姐，似乎是最爱她的一个人了，何况，姐姐又已经出了嫁，她不再坚持。

五个人，分乘两部计程车，到“真北平”去吃烤鸭。倩若对烤鸭并没有兴趣，她知道爸爸最爱烤鸭，为了使肇川高兴，她抢先提议去“真北平”。事实上，出来吃饭，也都是临